

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函

地址：413415 臺中市霧峰區中正路738之4
號

承辦人：范淳翔

電話：02-77367447

電子信箱：e-j327@mail.kl2ea.gov.tw

受文者：桃園市政府教育局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5年2月24日

發文字號：臺教國署國字第1150014172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發_修正2_114學年度性別平等教案徵選實施計畫
(A09030000E_1150014172_senddoc1_Attach1.pdf)

主旨：有關本署辦理「114學年度性別平等教育課程教學教案徵選實施計畫」，收件截止日期展延至115年3月31日（星期二），請查照。

說明：

- 一、依據本署115年1月12日臺教國署國字第1140141556號函（諒達）續辦。
- 二、檢送修正後「114學年度性別平等教育課程教學教案徵選實施計畫」1份，請透過社群及網站公告，鼓勵國民教育地方輔導團各領域及議題分團成員與國中小教師踴躍投件。

正本：各直轄市政府教育局及各縣市政府

副本：國立屏東大學(含附件)

